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的报告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规定和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下简称“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和评估，现将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 1988 年 8 月，2013 年 12 月 10 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首席合伙人刘维。

1、人员信息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 233 人，共有注册会计师 1507 人，其中 856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2、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 2024 年度收入总额为 251,025.80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34,862.94 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 123,764.58 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 518 家上市公司 2024 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 62,047.52 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42 家。

3、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 2.5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中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2023年9月21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 [(2021)京 74 民初 111 号]作出判决，判决华普天健咨询（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普天健咨询”）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特普”）共同就2011年3月17日（含）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在1%范围内与被告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华普天健咨询及容诚特普收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4、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自律监管措施 13 次、纪律处分 4 次、自律处分 1 次。

10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4 次（共 2 个项目）、监督管理措施 20 次、自律监管措施 9 次、纪律处分 10 次、自律处分 1 次。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及 2025 年 5 月 12 日召开的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的财务审计机构，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二、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规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2025 年 4 月 19 日，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审计委员会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以及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审核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听取了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二) 2025年8月20日,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签字会计师就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对外担保、对外投资、对外提供财务资助、购买或出售资产、购买理财产品、关联交易等重要检查情况进行交流。

(三) 2026年1月7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现场会议方式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签字会计师以及项目经理就年度审计事项开展审前沟通,对2025年度审计工作范围、重要时间节点、人员安排、审计计划、关键审计事项、与治理层和管理层的沟通安排等相关内容进行交流。

(四) 2026年4月12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董事、治理层等人员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召开了审计工作会议,对2025年度初步审计意见、独立性、公司会计事务重大方面的质量、重大事项、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进行交流。审计委员会成员听取了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审计内容相关调整事项、初步审计意见等方面的汇报。

(五) 2026年4月27日,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以现场与通讯会议方式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财务决算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相关议案,并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从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以及执业质量等方面进行了严格审核和评价。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具有丰富的审计工作经验,在业务执行过程中,尽职尽责,具有较好的专业能力;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其为公司提供审计的注册会计师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执业,诚信合规,重视了解公司经营情况,了解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及相关内控制度,及时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沟通,较好地完成了相关审计工作,体现了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符合独立性要求。此外,结合审计工作质量、审计工作方案、审计流程有效性、审计费用、审计工作持续性、完整性以及对公司业务熟悉程度等考虑,提议董事会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的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具体负责公司的会计报表审计,以及其他相关咨询服务业务。

四、总体评价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规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及独立性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并对年审会计师完成本年度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核查和评价,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年度审计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工作过程中坚持以公正、客观的执业准则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勤勉尽责地履行了审计职责，并及时准确地完成了年度审计任务，出具的审计报告真实、准确、客观、完整、清晰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内部控制等方面的情况。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